

（二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自然资源和规划服务中心 的 2025年土地出让前期费项目（第一包） 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土地出让前期费项目（第一包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新疆都宜寰球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001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7.2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新疆都宜寰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7日

